

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0	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0	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0%，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.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.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.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.0%，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故 2021 年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.0%，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。故 2020 年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0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.0%，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.0%，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，2021 年购置公务用车 0

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.0%，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马鞍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